

##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已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此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其中独立董事 3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臧立国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，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的议案》

经认真审议，在募集资金到位前，为保证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，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支付部分发行费。截至 2019 年 4 月 24 日，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部分发行费合计 7,120,047.16 元（不含税）。公司预先以自有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7,120,047.16 元，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鉴证并出具会专字[2019]5655 号《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的鉴证报告》。公司本次计划以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7,120,047.16 元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，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相关法规的要求。

**表决结果：**同意票数为 9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6 日